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sources Group Limited

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51)

盈利警告

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公司現有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的初步評估，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將錄得約88百萬美元的淨虧損，相比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年度」)的淨利潤約為70百萬美元。

預期虧損主要是由於：

1. 本集團於本年度持有的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永久票據投資之公平值虧損確認約為106百萬美元，相比相應年度公平值收益約18百萬美元；及

2. 收入減少約36百萬美元，主要原因為：(i)本集團自營投資業務項下之金融產品所得之股息及分派收入以及利息收入大幅減少約36百萬美元，其中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非上市投資獲得的分派收入減少；及(ii)來自金融服務的佣金收入及手續費以及來自保證金融資的利息收入減少約7百萬美元。然而，該影響被本集團自營投資業務項下來自金融機構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約7百萬美元抵銷。

本集團仍在落實本年度之集團業績(「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本公佈僅以對本公司現有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的初步評估為根據(其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截至本年度的實際業績或會與本公佈所披露資料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的公佈，該公佈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底前發佈。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梁愷健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

- (i) 非執行董事李中擘女士；
- (ii) 執行董事梁愷健先生及梁煒堯先生；及
-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盧華基先生、陳功先生及闕梅登先生。

*僅供識別